

## 2020 年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普法责任清单

序号	普法时间	普法内容	普法方式	普法对象	责任部门 (科室)
1	12 月份 (“12·4 国家宪法日”“宪法宣传周”“12 月山东省法治宣传教育月”)	《宪法》《山东省法治宣传教育条例》	全国青少年普法网网络学习答题、讲座、板报、橱窗、班级宣传栏、校园网、校园广播、主题班会等	全区中小学师生	政策法规科
2	4 月份	义务教育法	采取主题班会、专题讲座、教室板报墙报、学校宣传栏、微信公众号、校园广播等方式进行专题学习	全区中小学师生	基础教育科
3	9 月份 (教师节、教师职业道德建设活动月)	教师法	集中培训、网络研修、网络宣传等	全区中小学教师	组织人事科
4	5 月份	职业教育法	讲座、板报、橱窗、班级宣传栏、校园网等	全区初、高中毕业生，中职学校在校师生	学前教育 and 职业教育科
5	6 月份	教育督导条例	全员培训学习，各学校建立内部督导体系	全区中小学教师	区政府教育督导室
6	3-5 月	幼儿园管理条例	博山学前公众号、部门会议、幼儿园园长会议、各幼儿园公众号等	区直部门、单位，全区幼儿园	学前教育 and 职业教育科
7	5 月全民健身月、8 月 8 日全民健身日	全民健身条例	开展健身活动，并通过网络、微信、电视等媒体及各体育社会组织进行宣传	博山区广大人民群众	体育综合科
8	8 月份	体育法	通过学校橱窗、班级宣传栏、校园网、电子屏播放及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宣传	全区中小学师生、广大群众	体育综合科
9	6 月份	安全生产法等	全员培训	全区教职工	安全管理科